

程序文件	文件编号：SXNCZ(6)-CX06-2009
	第 1 页 共 1 页
仪器设备管理程序	第六版第 0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5 月 1 日

1 目的

本程序规定了仪器设备的管理（包括购置、验收、调试、使用、维护、管理、故障修理、降级和报废），使仪器设备始终处于受控状态，以满足检测工作的需要。

2 范围

适用于本站所有仪器设备的管理。

3 职责

- 3.1 站长对大型仪器设备的购置负责。
- 3.2 仪器设备使用和管理人员对其使用和维护负责。
- 3.3 档案管理人员对仪器设备的归档保存负责。
- 3.4 国资管理人员对仪器设备的资产管理负责。

4 工作程序

4.1 仪器设备购置、验收和调试

4.1.1 仪器设备的购置由各使用科室提出，站领导研究审批，由学校国资部门组织招标采购。

4.1.2 仪器设备的验收由站领导、科室负责人、仪器使用和管理人员、仪器设备维修人员、国资管理人员、档案管理人员共同参加，并填写验收报告。

4.1.3 仪器设备的调试由科室负责人、仪器使用和管理人员、仪器设备维修人员、仪器销售方工程技术人员共同参加，并填写调试报告。

4.2 仪器设备的检定、使用与维护

4.2.1 仪器设备的检定按《仪器设备计量检定程序》进行。

4.2.2 大型仪器设备应由专人使用和维护保养，所有仪器设备均有使用和维护记录。

4.1.3 计量仪器设备在检定周期内应进行期间核查，期间核查按照《仪器期间核查程序》进行。

4.3 仪器设备的管理

4.3.1 所有仪器设备均应建立档案，一台一档。

4.3.2 仪器设备状态管理按《仪器设备计量检定程序》执行。

4.4 仪器设备的维修、降级和报废

4.4.1 仪器设备出现故障时，应立即停止检测，做好记录并上报室负责人和站领导。由办公室组织维修人员进行故障分析和维修，填写维修记录。

4.4.2 经过维修后的仪器设备需进行计量检定。

4.4.3 仪器设备的某些功能达不到检定精度要求时，可申请降级使用，并经技术负责人批准执行。

4.4.4 仪器设备经确认损坏，不能修复时，可申请报废，经站领导审批后报国资管理部门办理报废手续。

5 相关文件

(1) 质量手册 SXNCZ(6)-SC 第 5.5 节

(2) 仪器设备计量检定程序 SXNCZ(6)-CX04-2009

(3) 仪器期间核查程序 SXNCZ(6)-CX05-2009

6 相关记录

(1) 仪器设备使用记录 YLZJ(4)-ZLJL014

(2) 仪器设备维修记录 YLZJ(4)-ZLJL015

(3) 仪器设备维修审批表 YLZJ(4)-ZLJL016

(4) 仪器设备报废审批表 YLZJ(4)-ZLJL017